

## 必須徹查「612」撐暴基金

資助旺角暴亂的衆籌平台「星火同盟」因洗黑錢被警方查封，但資助黑暴的衆籌平台、所謂「612基金」仍在運作，這真是咄咄怪事。有關基金涉及洗黑錢、撐暴等多宗罪，更違反香港國安法，必須盡快查處。

「612基金」是在「修例風波」期間出現，從第一天起就不同尋常。前年6月12日，攬炒派發起大遊行，和過去遊行標榜「和理非」不同，那次遊行充滿暴力。6月15日，陳日君、吳靄儀、何秀蘭、何韻詩、許寶強等攬炒派骨幹發起衆籌，聲稱為被捕者提供包括法律諮詢在內的各種支援。暴徒從此有恃無恐，黑暴不斷升級，一次比一次血腥，有關基金在助紂為虐方面「貢獻卓著」。

至去年底，基金獲得資金逾2億元，這是攬炒派籌到的最大筆款項，但對「錢從何來」卻諱莫如深。衆所周知，「修例風波」是有外力撐腰的港版「顏色革命」，大量黑金流入本港，「台獨」組織公認是黑金的一個

源頭，由情報機構偽裝的「非政府組織」也難脫干係。美國「國家民主基金會（NED）」深度介入本港政治活動，曾支持包括「香港人權監察」、中大「香港美國中心」等機構，不排除部分款項流入「612基金」。只要展開調查，就可以揭開基金的黑幕。

同樣惹人質疑的是，基金規模龐大，卻沒有獨立銀行戶口，沒有法人代表，沒有註冊地址，甚至沒有註冊，而是依託於「真普聯」在滙豐銀行的戶口，運作方式如此詭異，分明是為了逃避監察與追蹤。事實上，「真普聯」是「佔中」及黑暴的幕後黑手之一，因曾接受黎智英黑金而臭名昭著，主要發起人鄭宇碩目前已逃往海外，其他發起人如趙家賢則捲入非法「初選」、涉違反國安法被捕。

「612基金」不僅涉及違反公司註冊條例及銀行條例，也可能涉及逃稅。該基金從未交出賬目明細表，也沒有交過利得稅，籌款時更表明捐款人不會享受免稅額，這是作賊心虛，稅務局不能坐視不管。

最諷刺的是，「612基金」美其名曰「人道支援」被捕的「手足」，最大的受益人卻是黃色大狀。基金最大開支是律師費，達六千多萬之巨。公民黨、大律師公會等一手支持黑暴，一手為「手足」打官司收錢，衆籌平臺淪為他們的提款機，利益輸送的嫌疑如何能洗得清？攬炒派主要安排初出道、經驗有限的年輕律師接手這些官司，旨在培養黃大狀「第二梯隊」。有人因同情犯法的年輕人而捐款，誰知最終竟流入訟棍的私囊，叫人情何以堪！

一言以蔽之，香港是法治之區，不容涉黑資金逍遙法外。根據香港國安法第23條，為黑暴提供資金、物資、運輸等支援措施亦屬於違法。警方國安處應該立即着手查處。只有徹底切斷攬炒派的黑金鏈，才能有效防範黑暴死灰復燃。

## 完善「疫苗氣泡」配套

「疫苗氣泡」計劃明日實施，食肆被分為ABCD四種營運模式。簡單來講，就是既打疫苗又使用「安心出行」程式的市民，在光顧食肆方面享有更多便利；食肆員工打了一針疫苗或完成兩針疫苗，對營業時間及食客人數限制可以進一步放寬。

有人說，政府將食肆營業、市民消費與接種疫苗「捆綁」，是為了「催谷接種人數」。這個說法充其量只對了一半。不錯，由於本港疫苗接種率低，嚴重落後於一些國家的水平，距離集體免疫還相當遙遠，政府有必要推出一系列措施，提升市民的接種積極性。然而，提升接種率並非為了單純「跑數」，也不是為了政府臉上有光，更不是為了向什麼人交代，而是為了保障市民的健康和生命安全，為了香港早日「清零」，為了重啟經濟，為了讓社會盡快恢復正常狀態。

坦率地講，在全球各地全力以赴打疫苗並以此為基礎擴大旅遊氣泡的形勢下，香港必須在提升接種率方面加把勁，否則就沒有資格同別國討論旅遊氣泡，沒有底氣要求內地開放「回鄉易」，香港將有被全世界孤立的危險。

疫苗是病毒的剋星，政府為提高接種率而努力，出發點無可厚非，最重要的是如何落實。譬如，一般消費者如何知道將要光顧的食肆屬於四個級別中的哪一個級別？食肆又如何鑒定食客針卡二維碼的真偽？有些黃店及黃絲大搞陽奉陰違，甚至公開表明不配合政府的抗疫政策，政府有沒有足夠的人手執法，確保新政策落到實處？

事實上，部分市民因健康因素不適合打疫苗情有可原，但不少人抗拒使用「安心出行」就莫名其妙了（沒有智能手機的長者除外）。細節決定成敗，接種疫苗必須與「安心出行」雙劍合璧，才能發揮最大功力。政府該考慮進一步完善「安心出行」政策了。

龍眠山

# 警指涉違《社團條例》 要求限期內交代六項資料 民陣涉違國安法 議員促取締究責

民間人權陣線（民陣）早前被踢爆沒有依法註冊、以非法組織策劃多次遊行及籌款，前日民陣接獲警方發信，指民陣違反《社團條例》，要求民陣提供成立以來所有收入來源和開支、接收款項的銀行賬戶、2006年9月以來曾舉辦遊行集會的資料，以及要求民陣交代與支聯會聯署致聯合國人權事務高級專員的目的及原因等六項資料，於下月五日前作出書面回覆。

自民陣黑幕被曝光後，所屬團體或組織紛紛跳船，加上多年資金去向成謎，頻頻內訌，民陣瓦解幾成定局。行政長官林鄭月娥昨日表示不會評論個別個案，指《基本法》下保障市民言論、集會、結社自由，但自由不是絕對。立法會議員葛珮帆直言，若證實民陣涉違《社團條例》或香港國安法，政府應予以取締及追究有關人士的刑事責任。

大公報記者 龔孝松



▲民陣黑幕曝光，資金去向成謎，所屬團體或組織紛紛跳船，瓦解幾成定局。

### 警方要求 民陣提供資料內容

- ① 民陣未有再申請社團註冊的原因
- ② 民陣是否屬於條例不適用的人
- ③ 民陣網頁及Facebook專頁是否由民陣建立及管理
- ④ 2006年9月取消註冊後，民陣由2006年9月至今曾舉辦公眾遊行及集會的日期及地點
- ⑤ 民陣成立以來所有收入來源、開支，以及用作接收資金的銀行及戶口賬號
- ⑥ 民陣與其他團體聯署致聯合國人權事務高級專員有關國際人權日的聲明，警方要求民陣解釋民陣進行該次聯署的目的及原因

◀陳浩天任召集人的「香港民族黨」，已於2018年被政府引用社團條例予以取締。

民陣2006年7月曾短暫作社團註冊兩個月後，於9月自行取消註冊，此後民陣以非法組織營運超過14年。警方指出，根據民陣社交平台資訊及媒體報道，民陣「註銷」後仍以社團形式運作，每年舉辦遊行等活動，涉違《社團條例》第五條的規定。

### 《大公報》踢爆民陣借戶口

民陣2006年短暫社團註冊的時任召集人鍾松輝表示，當年民陣大會曾投票決定不做社團註冊，相信是個別成員團體自行註冊。根據《大公報》早前獲得民陣資深會員提供的民陣內部電郵顯示，民陣秘書處於2014年1月15日向團體會員寄出的電郵中，提到代為處理民陣資金的「原有正委的戶口未能繼續借出」，當中的「正委」便是天主教正義和平委員會的簡稱。電郵亦附上一份所謂「民陣註冊的好壞」的分析文件，羅列註冊的好處和壞

處，反映民陣會員早已知悉民陣為非法組織，卻一直知法犯法。另一封2015年2月4日由民陣秘書處發出的內部電郵提到，首批跳船的「街工」亦是其中一個提供銀行戶口代為處理民陣資金的組織，但街工及梁耀忠多番迴避大公報記者的有關查詢。

大公報記者曾以電郵向天主教正義和平委員會查詢借出銀行戶口予民陣一事，正委會其後在Facebook發聲明稱沒有存放民陣資金；大公報記者之後曾到正委會辦事處，希望兩度出任民陣召集人的孔令瑜作出回應，惟職員指其不在辦公室。然而隨着民陣被揭為非法組織後，正委會及民主黨、教協、街工、公民黨與新民主同盟等20多個民陣核心會員團體或組織，相繼退出自保。該民陣資深會員直言會員「跳船」潮仍在繼續，現時民陣只餘空殼，下月五號或之前，若民陣未能向警方作出書面回覆，便到達被取締的限期；民陣多年來累積的幾

百萬款項仍然去向成謎：「個個（會員）都打聽緊筆錢係咪收喺床底。」資深民陣會員說。

### 「跳船」不代表可避刑責

全國港澳研究會會員、法學教授傅健慈表示，若有團體或組織在明知款項來源並代為存放，或會被視為「從犯」，涉嫌干犯「洗黑錢」罪等。傅強調，縱使相關組織已聲稱「跳船」或割席，但關鍵在於犯罪時間，因此不代表他們可逃避刑責。

立法會議員葛珮帆指出，民陣過去一直打着「和平示威」的幌子，尤其前年黑暴期間多次鼓動市民上街，不少更演變成暴力事件，「情況好似戴耀廷在違法佔中時提倡所謂『愛與和平集會』及『違法達義』」。她認為警方一旦證實民陣接收過境外資金，勾結外國勢力，保安局便應予以取締，停止民陣運作，並追究有關人士的刑責。

## 維護國安 禁「港獨」組織運作有先例

### 撥亂反正

違法營運多年的民陣，近十年被攬炒派「騎劫」後，行為愈趨激進，淪為反中亂港的「大台」，而被踢爆為非法組織後，社會各界敦促保安局依法取締民陣。事實上已有先例，特區政府曾於2018年引用《社團條例》取締「港獨」組織香港民族黨。

### 2018年取締「民族黨」

警方在2018年7月去信時任香港民族黨召集人陳浩天，引用《社團條例》151章第8條，建議保安局作出命令，禁止香港民族黨運作；同年9月14日，香港民族黨獲批的申述期限結束，特區政府於10天後刊憲取締該「港獨」組織。

保安局局長李家超當時指出，社團事務主任引用的有關條例訂明，若社團事務主任合理地相信禁止任

何社團或分支機構的運作或繼續運作，是維護國家安全或公眾安全、公共秩序或保護他人的權利和自由所需要者，便可建議保安局局長作出取締的命令。

李家超又指，有關《社團條例》的罪行主要針對的對象有兩類，一是該非法社團本身的成員，即不論他作為成員或幹事、以成員身份行事或參與該非法社團的集會均是非法；二是如果提供金錢資助或援助該非法社團，或者提供地方讓他們參與集會是非法。

對比今次警方僅以四份附件形式，去信要求民陣以書面交代六項資料的情況不同。當年警方及保安局是以「一刀切」的方式取締民族黨，巨細無遺地以逾700頁的文件，羅列了陳浩天在香港民族黨的言行，包括其公開發言及到台灣出席活動的言論等等，並詳列香港民族黨如何透過宣揚和行動，危害國家、破壞社會安全和公共秩序。

## 孔令瑜有恃無恐 正委會淪亂港平台



【大公報】孔令瑜出任天主教正義和平委員會（正委會）幹事多年。成立於1977年的正委會，直屬天主教香港教區，原本以服務弱勢社群為宗旨，但有教區人士反映，自從孔令瑜出任幹事後，仗恃陳日君在教區內的反中亂港的平台。孔令瑜一度掌握民陣大權，培植學聯系班子，攬炒禍港。

